

彰化縣政府補助所屬學校及民間團體參與國際 競賽交流作業原則總說明

彰化縣政府為鼓勵彰化縣(以下簡稱本縣)所屬學校及民間團體走向國際，提升國際競爭力，並建立公平、透明之補助標準，爰擬具「彰化縣政府補助所屬學校及民間團體參與國際競賽交流作業原則」，其訂定要點如下：

- 一、訂定目的。(草案第一點)
- 二、規範補助項目、補助對象及資格條件。(草案第二點)
- 三、各類補助額度及補助標準。(草案第三點)
- 四、申請時間、應備文件及審查程序。(草案第四點)
- 五、規範經費核銷方式及成果回饋機制。(草案第五點)
- 六、不得重複補助及違規追回之相關規定。(草案第六點)
- 七、其他未盡事宜之適用規定。(草案第七點)